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关于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本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毕马威华振 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98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38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建筑业，以及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毕马威华振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3 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41 人，注册会计师 1,30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300 人。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的审计费用报价、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应有的资质和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审核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2024 年 3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本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毕马威华振签字注册会计师潘子建、陈轶、及项目经理吴依凡召开沟通会议，听取了审计师关于公司审计计划的主要变化、审计发现、内部控制、集团参与、未更正审计错报、已更正审计错报、独立性确认、审计收费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

况等事项的汇报。

2024年3月27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对毕马威华振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毕马威华振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其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